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申報人姓名謝連參	服務機關	職 稱 2.							
申 報 日 104年10	月 19 日	申報類別就(到)職申報							
配偶及	未成 年 子女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		
稱謂	姓名	稱 謂 姓 名							
配偶	高牡丹	子女 謝 ② 陞							
受託人	臺灣銀行	負責人姓名 李紀珠							

(二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和公	責(平 尺	方)	權 (利持	範分	圍	信所	有	毛 權	前人	受	託	人	移完	轉成	登 日	記期
臺北市文山區實踐段三小段		2,331 9324分之181				謝刻	車參			臺灣銀行			104年09月24日								
新北市樹林區大學段二小段		7,410.59			10000分之20				高物	土丹			臺灣銀行			104 日	年()9 月	25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44-	1-25		面和	責(平	方	權	利	範	圍	信	音	£	前	鱼鱼	مد	,	移	轉	登	記
	物	標	示	公	尺)	(持	分)	所	有	權	人	受	託	^	完	成	日	期
臺北市文山區實踐段三小段			128.23 全部							謝連參						ŕ	104 日	年()9 月	24	
新北市樹林區大學段二小段			63.31			全部				高物	土丹			臺灣銀行			104 日	年()9 月	25	

(三)國內上市(櫃)股票(總價額:新臺幣 元)

名	稱	股 數	信託前所有	人	受	託	人	移	轉	日	期	票面價額	總	額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	

(四) 備註

本欄空白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謝連參